

息县夏庄中心卫生院医疗次中心建设项目

招标文件



采 购 人：息县夏庄中心卫生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志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六月

致政府采购供应商和代理机构的一封信

尊敬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代理机构：

您好！非常感谢您一直以来对信阳市政府采购活动的关心和支持！

近年来，信阳市财政局坚持以“服务企业、服务市场、服务基层”为出发点，以规范制度为抓手，以便民利企为目标，通过完善政府采购制度，优化政府采购流程，压缩办理时限，持续提升政府采购电子化水平，推进政府采购工作高效、规范、阳光运行。

为持续优化信阳市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信阳市财政局成立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优化营商环境调度会、推进会，党组成员带头解决重大问题，带头完成节点任务，带头落实惠企政策，以工作机制创新推进工作延伸。一是持续为各交易主体提供优质服务。在法律职权内明确采购人主体责任，减少审批事项；汇编印发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规定和政府采购操作指南及流程图，方便各交易主体参与我市政府采购活动；启用“不见面开标评标”系统，实现招标采购的全流程电子化。二是落实惠企政策。免收招标文件费用、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货物类、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免收质量保证金，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收取不超过合同金额 3% 的质量保证金，且不得以现金形式收取，建议采购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免收质量保证金；给予中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报价的 15%-20%（工程项目为 5%）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鼓励采购人提高首付款或预付款比例，首付款或预付款支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 50%，对于中小微企业，首付款或预付款支付比例可提高至不低于合同金额的 70%；加大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宣传，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为中标企业开辟融资“绿色通道”。三是设置政府采购项目服务专员，提供全流程服务。信阳市财政局在每个部门预算科室设立一名政府采购项目服务专员，全流程为中标供应商服务。在政府采购项目中，遇到任何问题均可以和服务专员联系，如采购人不按照规定签订合同、不按照合同约定对项目履约验收、不按照合同约定付款等问题。

尽管做了一些工作，但我们深知，离贵公司的期望还有差距。恳请贵公司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并持续给予关注、支持和监督！

凡涉及信阳市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的任何问题，贵公司均可通过专线电话 0376-6699123、电子邮箱 czyszb228@163.com，与信阳市财政局优化营商环境办公室随时沟通交流，我们将竭诚为各位供应商服务，全力解决贵公司遇到的困难。

再次感谢贵公司对信阳市政府采购工作的关心和支持！让我们携起手来为“美好生活看信阳”做出财政贡献！

信阳市财政局

2025 年 3 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8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24
第五章	采购项目产品技术标准与要求	4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2

电子招投标特别提示

一、投标人（供应商）注册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供应商），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投标人（供应商）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二、办理 CA 数字证书

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人（供应商）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中心有关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要求，准备好 CA 办理所需资料，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或线上办理 CA 数字证书。

三、招标（采购）文件获取方式

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四、投标（响应）文件制作

投标（响应）文件应使用信阳市网上招投标平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河南省统一版）编制。

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五、投标（响应）文件的签字和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供应商）的 CA 印章。

2、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不含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签字）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 CA 印章。

六、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壹份，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七、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1、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供应商）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原件等。

八、澄清与变更

如有疑问，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要求招标人（采购人）对招标（采购）文件予以澄清。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菜单进行发布，投标人（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或修改内容，因投标人（采购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九、其他注意事项

1、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的营业执照、资质、获奖、社保、纳税等固定内容可在交易中心主体信用信息中录入。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须扫描编制在投标文件内。评委评审只需依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以投标文件的响应为唯一评审依据，不再比对主体信用信息。

2、潜在供应商有异议的，可以在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一并提交），以质疑函接收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3、投标文件中的扫描件，在确保清晰的前提下，每张最好控制在 500kb 内，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最好不要超过 50MB。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息县夏庄中心卫生院医疗次中心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息县夏庄中心卫生院医疗次中心建设项目潜在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进行网上投标”，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06月24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息财公开-2026-06-1
- 2、项目名称：息县夏庄中心卫生院医疗次中心建设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2659198.00 元
最高限价：2659198.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息财公开 -2026-06-1-1	息县夏庄中心卫生院医疗次中心建 设项目一标段	1836400.00	1836400.00
2	息财公开 -2026-06-1-2	息县夏庄中心卫生院医疗次中心建 设项目二标段	822798.00	822798.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本次采购共分为2个包，采购内容为：息县夏庄中心卫生院医疗次中心建设（具体采购项目产品技术标准与要求详见第五章招标文件）。

- 5.2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现行技术规范和标准。
- 5.3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30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工作。
- 5.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5 质保期：1年。
-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满。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该项目符合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六条第三款之规定：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项目实现的情形。】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提供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或承诺书）；

3.4 具有依法缴纳税款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开标前12个月内任意1个月纳税和社保证明，新成立公司不足3个月的，按已缴纳月份提供。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或承诺书）；

3.6 投标人若为制造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投标人若为代理商或经销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且投标产品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39号《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应具有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

3.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查询时间需在本招标公告发布之后。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

3.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分包、转包。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6年06月02日至2026年06月08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

登录会员系统进行网上投标。

3. 方式：

3.1 潜在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投标人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通知公告栏目中《关于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要求，自行选择 CA 数字证书服务商，线上、线下办理 CA 数字证书。

3.2 请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领取”，“控制价文件领取”）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4. 售价： 0 元。

四、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 06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投标文件递交好地点为《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https://ggzyjy.xinyang.gov.cn>）》电子招投标平台会员系统指定位置。

五、投标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 06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息县）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各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3.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4.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签到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5.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公共服务—下载专区—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6.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中的标准收取，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费由招标代理机构通知中标企业结清后，领取中标通知书。

7. 本次招投标实行全流程电子招投标，实行远程异地评标。

8. 监督单位信息

名称：息县财政局政府采购股

地址：息县谯楼街 488 号

联系人：张娟

联系方式：0376-5935027

9. 受理异议单位

名称：息县夏庄中心卫生院

地址：河南省息县夏庄镇街南

联系人：张洋

电话：13607608491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息县夏庄中心卫生院

地址：河南省息县夏庄镇街南

联系人：张洋

电话：1360760849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河南志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永泰街 38 号正大国际西区 7 号楼 609

联系人：史福洲

联系电话：13303767757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史福洲

联系电话：1330376775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息县夏庄中心卫生院 地址：河南省息县夏庄镇街南 联系人：张洋 电 话：13607608491
1.1.3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河南志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永泰街 38 号正大国际西区 7 号楼 609 联 系 人：史福洲 联系电话：13303767757
1.1.4	项目名称	息县夏庄中心卫生院医疗次中心建设项目
1.1.5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1.6	预算价（最高限价）	预算价（最高限价）：2659198.00 元 一标段：1836400.00 元 二标段：822798.00 元 投标报价超过预算价（最高限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1.2.1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财政资金，已落实
1.2.2	出资比例	100%。
1.3.1	采购内容	息县夏庄中心卫生院医疗次中心建设（具体采购项目产品技术标准与要求详见第五章招标文件）
1.3.2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现行技术规范和标准。
1.3.3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30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工作。
1.3.4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5	质保期	1 年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5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时另行约定。
2.2.2	投标截止时间	同公告时间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一经发布，视为自动确认
2.3	采购人澄清的时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

	间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一经发布，视为自动确认
3.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其他所需要补充的内容
3.4.1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5.3	投标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加盖CA印章或签字。
3.5.6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2	投标文件递交	1、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 ，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同招标公告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业主评委1人，评审专家4人。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评审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7.3	履约保证金	无。
10.13 其他补充内容		
10.13.1	标书雷同性分析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按废标处理。
10.13.2	代理服务费	1.代理费收费约定： 本项目代理费由中标企业支付，投标人报价应当包含该项目代理服务费。 2.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不高于“豫招协〔2023〕002号”规定的收费标准

		收取，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本项目中标服务费的收取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单标段上限不得超过10万元。 3. 收费标准： 预算金额的100万（含）以下部分费率为1.7%； 预算金额的100万以上—500万（含）部分费率为1.2%。
10.13.3	本次采购标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工业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采购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 预算价（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出资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质量要求、交货期、质保期

1.3.1 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5 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合格的投标供应商不应有违法行为，在近三年内无不良经营行为。投标供应商如果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被有关管理部门认定有违法行为，采购人有权拒绝其投标、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承诺，加盖企业电子章、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签字，格式自拟，否则投标将被否决。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责令停业的;
-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 (6) 在招标活动中曾出现过违规违纪行为的。

1.5 付款方式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 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 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项目产品技术标准与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1 款和第 2.2.2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 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 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 以便补齐。如有疑问, 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下同), 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澄清内容予以发布, 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并且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2.4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如有修改，应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修改内容予以发布。如果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且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发出的文件为准。

2.3.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修改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分项报价表
- 5) 商务及技术偏差表
- 6) 投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及技术支持资料
- 7) 技术部分
- 8) 综合部分
- 9) 资格审查资料
-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12)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 13)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4) 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及相关技术要求进行报价。

3.2.2 本项目设预算价（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发布的预算价（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

3.2.3 本项目的投标总报价以 3.2.1 条为依据由投标人自主报价，即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内容、现场情况、技术要求等自主报价，投标人的报价不得低于企业成本。

3.2.4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包括本次购置货物所有的品种、数量、运杂费、保险费、税费、安装费、特种工具费、调试费、保管费、水电费、技术服务费（含售后服务费）、培训费、检验费、手续费相关部门验收费、计量检定费及货物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2.5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具有唯一性，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可变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理解为所有费用（3.2.4 条所列各项等一切费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如有漏项，视为已经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3.2.6 投标人负责国外生产的货物的进口手续办理（如有的话）。用外汇购入某些投标货物，需折合人民币计入总报价中；

3.2.7 投标总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决定因素；

3.2.8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3.3 小型微型企业认定及评标价格评审（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内容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价格=	报价	报价	报价×（1-20%）	报价×（1-20%）

3.3.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对货物服务采购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3.3.3 根据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注：投标价格为含税价，应包含货物配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落地交货前的一切费用及后期培训费用等。

3.4 投标有效期

3.4.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4.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5 投标文件的制作

3.5.1 投标人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

3.5.2 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加密版的电子投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可在网站下载中心下载或打开软件后在右上角菜单内领取。

3.5.3 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投标文件时须加盖电子签章/签名。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格式内容，如无法进行电子签章/签名，投标人可将盖章/签名后的扫描件上传到电子投标文件中。签字盖章的其他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若开标时电子唱标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内开标一览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时电子唱标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3.5.4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3.5.5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请使用本单位的企业CA数字证书。

3.5.6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规范、明确、准时的提交投标文件。如果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或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上传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本项目评标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视为自动放弃其投标。

4.2.2 投标人因信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第一章“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5 条、第 4.2 条规定进行制作和递交。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5.2.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投标人需在解密开始后 20 分钟内完成解密（当投标人过多时，解密时间可以适当延长）。在投标文件解密过程中，因投标人原因（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电脑网络问题等），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一投标人操作手册。

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如有异议，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5.2.2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代表或采购代理机构成立资格审查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按废标处理，采购人应依法重新招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

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过程的保密

公开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6.4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对中标候选人所投产品的功能、技术参数、兼容性等进行实地测试，如发现中标候选人弄虚作假响应投标文件的，则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并做经济处罚。

中标候选人验证通过后，采购人依据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若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采购人可以重新招标。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4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或在线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文件无效的，应告知投标人原因。

7.3 履约保证金

免收履约保证金（履约违约的，将报监管部门纳入不良信用记录）。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3 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3)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质疑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质疑，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投标人对同一采购环节的多次质疑。

10. 其他内容

10.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技术文件的要求，结合采购人提供的相关资料，作出详细的产品及服务报价。

10.2 投标人应对照本招标技术文件各项技术要求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0.3 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只是最低限度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在本招标文件中未提到的或投标人认为更能体现和满足采购人的实际需要的功能和要求，投标人可依据自己的实际经验，在投标人方案中体现。

10.4 本招标技术文件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在合同技术谈判时协商确定。

10.5 投标人所投货物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所有部件均应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

10.6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所涉及的技术、设计、设备、技术培训和技术服务等，均应来自于合格的原产地；

10.7 中标人对合同义务全面负责；对货物的质量、使用性能、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全面负责；对与采购人供货货物的交接及验收全面负责；

10.8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软件，如若发生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时，其侵犯责任与采购人无关，应由投标人承担相应的责任，并不得损害采购人利益；

10.9 对需要投标人代表的货物制造厂商做出书面承诺的，由投标人负责请货物制造商作出书面承诺。

10.10 保密和保证

(1)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 投标人应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否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10.11 采购人不承诺最低价中标，而且采购人没有义务解释说明未中标原因。

10.12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0.13 其他补充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分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 评审 标准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1项规定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1项规定
		特定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注：投标文件中附相关证件复印件，资料不全或不合格者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信用承诺的供应商提供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	
2.1.2	符合性 评审标 准	是否存在严重失信主体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查询时间需在本招标公告发布之后。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3.1项规定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5.3项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报价	报价均不超过预算价（最高限价）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3.2项规定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3.3项规定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3.4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3.5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4.1项规定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商务部分:30 分 技术部分:55 分 综合部分:15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1) 商务部分 (30 分)	投标报价 (3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注:(1)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优惠政策: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产品(需涵盖所有产品)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报价的(建议比控制价低 30%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将通过交易系统向该投标人发出通知,要求该投标人通过交易系统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书面说明应包含但不限于所投详细的价格组成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或未按评标委员会要求的内容及格式提供书面说明的,或提交的相关书面说明材料经评标小组一致认为无法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2.2.2(2) 技术部分 (55 分)	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响应程度 (40 分)	投标技术参数与采购技术参数对比,响应技术参数完全达到采购技术要求配置参数的,得 40 分;带“★”号的技术参数为关键性技术要求,每有一项负偏离扣除 3 分;不带“★”号的技术参数为一般性技术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即扣除 1 分;扣完为止,不作为废标处理。 注:(1)带★号项技术参数及要求需提供技术证明材料,比如所投产品的产品注册检验报告(重要章页)或技术白皮书或所投产品型号彩页。(技术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需有明确的页码指示及醒目标识,且内容清晰可辨识,与所需参数要求内容相符,否则视为未响应)。 (2)合同签订前及履行过程中发现本项有虚假者,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投标人相应的法律责任和对采购人进行相应的赔偿。
	实施方案 (3 分)	据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对本项目需求分

		析，整体准备计划等）的科学性、合理性、完整性、可靠性等进行综合比较： （1）优（内容非常全面完整、计划非常科学合理可靠）得 3 分， （2）良（内容较全面完整、计划较科学合理可靠）得 1 分， （3）差（内容不够全面完整、计划不够科学合理可靠）得 0.5 分， （4）不提供的不得分。
	供货方案（3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计划、进度控制、质量控制、运输交付、验收等）的科学性、合理性、完整性、可靠性等进行综合比较： （1）优（内容非常全面完整、方案非常科学合理可靠）得 3 分， （2）良（内容较全面完整、方案较科学合理可靠）得 1 分， （3）差（内容不够全面完整、方案不够科学合理可靠）得 0.5 分， （4）不提供的不得分。
	安装及调试方案（3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装及调试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安装及调试方案、人员配备等）的科学性、合理性、完整性等进行综合比较： （1）优（内容非常全面完整、方案非常科学合理可靠）得 3 分， （2）良（内容较全面完整、方案较科学合理可靠）得 1 分， （3）差（内容不够全面完整、方案不够科学合理可靠）得 0.5 分， （4）不提供的不得分。
	培训方案（3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时间和地点、培训内容、管理维护等）的科学性、合理性、完整性、可靠性等进行综合比较： （1）优（内容非常全面完整、方案非常科学合理可靠）得 3 分， （2）良（内容较全面完整、方案较科学合理可靠）得 1 分， （3）差（内容不够全面完整、方案不够科学合理可靠）得 0.5 分。 （4）不提供的不得分。
	应急保障方案（3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保障方案，包括项目过程中紧急事件的处理的具体措施、应急保障方案内容全面、具体、清晰、安排规划合理，能够完全满足采购人要求等进行综合比较： （1）优（内容非常全面完整、方案非常科学合理可靠）得 3 分， （2）良（内容较全面完整、方案较科学合理可靠）得 1 分， （3）差（内容不够全面完整、方案不够科学合理可靠）得 0.5 分。 （4）不提供的不得分。

2.2.2(3) 综合部分 (15分)	类似业绩(6分)	投标人或其生产商提供自2023年5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类似业绩得2分,最高得6分,没有不得分;(注:以上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协议书首页、内容页、盖章页及中标(成交)通知书扫描件加盖公章,缺项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3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包括售后服务响应模式、售后服务响应速度、故障维修时间、配件到货时间、配备人员覆盖面等方面)的完整性、合理性、科学性等进行综合比较, (1)优(方案及承诺非常全面完整、非常科学合理)得3分, (2)良(方案及承诺全面完整、科学合理)得1分, (3)差(方案及承诺不够全面完整、不够科学合理)得0.5分, (4)不提供的不得分。
	优惠承诺(3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保期外的优惠承诺(包括服务响应速度、故障维修时间等方面)的完整性、合理性、科学性等进行综合比较, (1)优(方案及承诺非常全面完整、非常科学合理)得3分, (2)良(方案及承诺全面完整、科学合理)得1分, (3)差(方案及承诺不够全面完整、不够科学合理)得0.5分, (4)不提供的不得分。
	延保服务承诺(3分)	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质保期基础上进行延保,每增加1年得1.5分,最高得3分,不增加不得分。(注: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1、评标方法

1.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全部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否则,视为按多家投标人计算(非单一产品采购时适用)。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

一标段:电子胃肠镜;

二标段:上下肢主被动运动康复机。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详细评审标准进行打分,本项目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标得分高的优先。

1.2 经评标委员会初步评审后有效投标不足3个的,评标委员会应予废标。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1）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符合性评审。评标委员会依据初步评审表规定的内容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3.1.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详细评审内容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以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

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4.2 评标结果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公示。

附件：废标条件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1. 未通过第三章评标办法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投标报价有算术性错误，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4.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属于串（围）标行为的；
6.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7.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8.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9.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
10.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备注：按照《信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信阳市政府采购行为规范的通知》（信财购〔2018〕2号）第五十八条“对于投标文件中非实质性响应条款或不影响采购项目实质性履行的投标文件缺陷，经过采购人认定不影响项目实施的，可以澄清后继续评审的，评审专家不得随意废标。”，采购人和代理机构认为不影响实质性响应和公平公正的，可以要求评审小组对该项目继续评审，并由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做好相关事实、依据记录，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对继续评审的决定负责。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仅供参考)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使 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分包金额 (如有)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注: 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 (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 可以勾选多项):

☐ 固定总价 ☐ 固定单价 ☐ 固定费率 ☐ 成本补偿 ☐ 绩效激励 ☐ 其他 _____

(3) 付款方式 (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 全额付款: _____ (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 分期付款: _____ (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 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 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_____ (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 成本补偿: _____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 绩效激励: _____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完成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2) 履约地点: _____

(3)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 是 ☒ 否

(4) 分期履行要求: 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_____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 自行组织 ☐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 是 ☐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 是 ☐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 是 ☐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 是 ☐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 是, 抽查比例: _____ ☐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 是, (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 (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_____ 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 ☐ 一次性验收

☐ 分期/分项验收: _____ (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 _____

(5) 履约验收的内容：_____(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_____

(6) 履约验收标准：_____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_____（产权过户登记等）_____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 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 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 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 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

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

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免收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6）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 1.2（7）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1）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11.1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合同融资注意事项：

- 1) 供应商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的合同账号需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
- 2)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合同，采购人在合同备案时，需将备案系统中供应商默认账户和账号修改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然后再提交合同备案。

第五章 采购项目产品技术标准与要求

一标段:

序号	名称	参数	单位	数量
1	电子胃肠镜	1. 名称：电子胃肠镜 2. 设备参数：1、高清电子胃镜 1.1 分辨率$\geq 1080P$，CMOS 全高清成像。1.2、视场角$\geq 145^\circ$；1.3、钳子管道内径$\geq 2.8mm$；1.4、观察景深：2-100mm；1.5、头端部外径$\leq 9.8mm$；1.6、插入部外径$\leq 9.6mm$；1.7、弯曲角度：上$\geq 210^\circ$、下$\geq 90^\circ$、左$\geq 100^\circ$、右$\geq 100^\circ$；1.8、须具有前向注水功能，可连接送水泵；1.9、须具有全防水测漏设计装置。 2、高清电子结肠镜 2.1、分辨率$\geq 1080P$；★2.2、视野角$\geq 170^\circ$；2.3 钳子管道内径$\geq 3.7mm$；★2.4、观察景深：2-100mm；2.5、头端部外径$\leq 12.8mm$；2.6、插入部外径$\leq 12.8mm$；2.7、弯曲角度：上$\geq 180^\circ$、下$\geq 180^\circ$、左$\geq 160^\circ$、右$\geq 160^\circ$；2.8、须具有全防水测漏设计装置。 3、图像处理系统 3.1、处理系统类型：主机光源分体式设计；3.2、血红蛋白增强：HbE 血红素增强；3.3、彩色制式：NTSC/PAL；3.4、图像取样方式：实时；3.5、测光方式：可以选择平均测光和峰值测光模式；3.6、输出图像格式：DVI, CVBS, Y/C, R, G, B, V, H/CS；3.7、图像强调可调；3.8、轮廓增强四档可调；3.9、冻结模式：可实时冻结图像；3.10、自动白平衡：具有自动白平衡调节装置；★3.11、可兼容同品牌水泵、气泵、胃镜、肠镜、支气管镜、鼻咽喉镜；3.12、色彩强调：“R”± 10、“B”± 10；3.13、须具有 USB 接口，可存储视频和图片；须具有摄像和拍照功能，一键录入；可接脚踏开关控制拍照功能；3.14、可冻结并保存 16 幅图像，保存的图像可回放；★3.15、须具备特殊光诊断功能，用于癌前病变的诊断和观察；★3.16、须具备电子放大功能≥ 2 倍。4、冷光源 4.1、主灯：LED 灯冷光源；4.2、主灯平均使用寿命：≥ 10000 小时；4.3、亮度调节：自动调光，手动调光；4.4、气泵调节：流向调节：低/高/关；4.5、色	套	1

		温：3000k-7000k；4.6、气泵可调节：高档 $\geq 4/\text{min}$ ，低档 $\geq 3/\text{min}$ ；4.7、灯像平面温度不超过 150°C 。5、高清晰医用彩色监视器 5.1、尺寸： ≥ 24 英寸；5.2、模拟输入：DVI/VGA、CVBS、S-VIDEO、YPbPr/RGB；5.3、屏幕图象质量：可根据菜单选定可调；5.4、显示器底座：高度可调。6、同品牌专用金属台车。7、总体配置要求 7.1、高清电子胃镜 1 根；7.2、高清电子结肠镜：1 根；7.3、图像处理系统：1 台；7.4、LED 冷光源：1 台；7.5、高清晰医用彩色监视器：1 台；7.6、内窥镜送水泵：1 台；7.7、专用仪器台车：1 台；7.8、图文工作站：1 套；7.9、电脑：1 套；7.10、打印机：1 套		
2	内窥镜清洗工作站	1. 名称：内窥镜清洗工作站 2. 设备参数及包含配套： 1、内镜洗消槽 10 台 2、内镜干燥台 1 台 3、柜体/功能背板 1 组 4、照明系统 1 套 5、供电系统 1 套 6、给排水系统 1 套 7、自动灌流器（简配）4 套 8、空压机 1 台 9、干燥器 1 台 11、清洗气枪 5 套 12、清洗水枪 6 套 13、水龙头 6 只 14、挂钩 2 排 15、操作流程指示标牌 2 套 16、纱布架 5 只 17、活动密封盖 4 个 18、医疗快速接头 4 个 19、三通灌流装置 4 只	套	1

3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1. 名称：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用于尿液、体液等生化项目测定） 2. 设备参数： 1、适用范围：化学比色、电解质、药物检测等检测 2、仪器测试方法：终点法、固定时间法、动力学法、离子电极法等 3、适用样品：血清、血浆、尿液、脑脊液、全血（HbA1c）等多种检测样本 4、分析速度：单/双试剂生化比色恒速 800T/H（提供材料证明为 800 恒速） 5、仪器支持 HbA1c 全血直接上机测试功能，机内溶血，无需机外手工溶血 6、样本位：盘式进样，单个样本盘样本位≥ 190 个 7、可同时分析项目：≥ 175 个生化测试项目 8、样本量：最小样本量不高于 $1.5 \mu\text{L}$，$\leq 0.1 \mu\text{L}$ 步进 9、试剂位：仪器具备单个试剂盘≥ 170 个试剂位 10、支持多试剂检测：可支持 3-4 种试剂项目检测 11、试剂加样量：最小试剂量不高于 $10 \mu\text{L}$，$\leq 0.5 \mu\text{L}$ 步进 12、搅拌机构具备≥ 2 个搅拌单元，带转速检测功能 13、比色温度恒温装置：采用非水浴、非油浴式，免人工维护，免人工保养，不需定期添加除菌抗泡等耗材 14、比色杯载量：大于 160 个可重复使用比色杯 15. 比色杯清洗：自动 8 阶温水清洗 16、试剂在线装载功能：具备在仪器测试过程中支持在线更换试剂 17、光源：卤钨灯或氙灯≥ 2000 小时 18、最大吸光度线性范围：$\geq 3.5\text{Abs}$ 19、波长范围：具备≥ 14 个检测波长点，涵盖 340~850nm 波长范围 20、光学检测系统：采用先进的光栅式后分光技术 21、最小反应液总体积$\leq 90\mu\text{L}$ 22、试剂针携带率：自动温水清洗，携带率$\leq 0.15\%$	台	1
---	----------	--	---	---

4	病人监护仪	1. 名称：病人监护仪 2. 设备参数： 1、主机集成附件收纳槽，方便附件进行收纳放置。 2、≥12 英寸彩色 LED 背光液晶屏，屏幕分辨率 800*600。 3、标配锂电池工作时间≥4 小时，可选大容量锂电池工作时间≥8 小时。 4、安全规格：ECG，RESP、TEMP，SpO2，NIBP 监测参数抗电击程度为防除颤 CF 型。 5、主机使用寿命≥10 年。 6、整机防水等级 IPX1，SP02 模块 IPX2。 7、标配 5 导心电；可升级 12 导心电，可升级 12 导心电静息分析功能。 8、具备 HRV 心率变异性分析功能。 9、具有多导同步分析功能。 10、共模抑制能力>106db。 11、具备心拍类型识别功能，可区分正常心拍、异常心拍、起搏心拍。 12、≥30 种心律失常分析，包括房颤、室颤、停搏、SVCs/min 等。 13、具有 ST 段分析和 STView 功能，可实时监测 ST 段，评估心肌缺血情况。14、具有 QT/QTc 测量功能。 15、支持升级 masimo/nellcor 血氧。 16、标配 PI 血氧灌注指数。 17、NIBP 测量范围：10 mmHg-290mmHg。 18、具有 24 小时血压动态分析功能 19、具有辅助静脉穿刺功能。 20、支持计时器功能，可以同时显示最多 4 个计时器。 21、支持监测参数报警限一键自动设置功能。 22、支持升级临床辅助工具：脓毒血症指南、EWS 早期预警评分、GCS 格拉斯哥昏迷指数、24 小时心电概览、CCHD 先心病筛查	台	4
---	-------	--	---	---

5	麻醉机	1. 名称：麻醉机 2. 设备参数： 1、彩色触摸屏≥ 11 英寸，显示屏幕和机身一体化内嵌式设计，可多角度旋转调节，可折叠，方便操作 2、主机机身具备模块插槽，插件可在同品牌监护仪和麻醉机之间通用。监测 CO₂、AG、BIS、O₂ 等监测 3、标配氧气、空气两气源，可进行非纯氧供气，可选配氧气、笑气两气源，或氧笑空三气源供气 4、具备机械流量计，快速直观，调节范围：0-10L/min。 5、提供辅助/控制通气功能，具有通气模式：VCV、PCV、SIMV（SIMV-VC、SIMV-PC），可选配压力控制容量保证通气（PCV-VG）、CPAP/PSV。 6、控制通气模式下：6.1、VCV 模式下潮气量设定范围：5~1500ml。6.2、PCV 模式下潮气量控制范围：5~1500ml。6.3、吸呼比调节范围$\geq$：4:1~1:10。吸呼比监测范围$\geq$：4:1~1:12；6.4、吸气暂停设定范围：OFF，5%~60%。 7、重点参数监测范围：7.1、分钟通气量监测范围：0~80L/min。7.2、吸气和呼气潮气量监测范围：0~3000ml。7.3、顺应性监测范围：0~250mL/cmH₂O。7.4、气阻监测范围：0~600 cmH₂O/(s/L) 8、其他监测参数：呼吸频率、峰压、平均压、平台压、呼末正压、吸呼比，可选配：吸入和呼出氧浓度、吸入和呼末CO₂ 浓度、吸入和呼末麻醉气体浓度、麻醉深度监测等。 9、呼吸力学监测：压力波形、流速波形、容量波形、CO₂ 波形、EEG 脑电波形，能够 5 道波形同屏显示。 10、可选配压力-容积环、压力-流速环、流速-容积环，环图分析功能，可标记参考环，并提供参考环相关呼吸力学参数。 11、一体化呼吸回路固定在主机左侧，牢固不活动，的进气端和出气端均位于麻醉机正前方，便于麻醉医生操作。 12、回路部件可以耐受 134℃ 高温高压消毒以避免院内交叉感染。 13、具有回路整体加热功能，能保证回路不受积水影响，保证流量传感器精准。 14、可选装外部气体出口 ACGO，辅助气路开关与辅助气路盖一体化设计，气路盖采用旋转卡扣式设计，方便开启和关	台	1
---	-----	---	---	---

		闭辅助气路，能外接 Bain 回路、T 管回路等。 15、具有辅助供氧功能，可不开机提供快速吸氧。 16、具有 CO₂ 旁路功能，在机械通气过程中，更换钠石灰罐无需选择确认，无需关停机械通气，能直接更换。 17、可选配具有国际专利的 AGSS 废气回收系统，自主吸引废弃排空，同时有效的保证麻醉气体不会被排出浪费 18、回路加热功能，不接受冷凝处理，消除水汽冷凝，增强病人呼吸舒适性，便于设备维护。 19、双挥发罐罐位，具备互锁功能，标配七氟醚挥发罐 1 只，挥发罐具备安全运输模式，转运更换无需排空麻醉药。 20、麻醉机使用年限≥10 年。		
6	医用病床	1. 名称：医用病床 2. 设备参数： 1、规格：2050mm×950mm×500mm； 2、功能：背部起背可升降为 0—75 度； 3、床头、床尾；为 ABS 一次注塑成型，造型美观大方，使用方便具有快捷拆卸功能。采用不锈钢内置式结构，外包易擦洗的抛光 ABS 工程塑料，床尾板外侧设信息卡插槽并带防撞包角，有防撞功能； 4、床体：床框采用优质冷轧钢管，床框为 40mm×80mm×1.5mm，床腿为 50mm×50mm×1.5mm，机器人集群焊接，焊接工艺质量优良，表面无焊点，强度高，坚固耐用，配有不锈钢输液杆，可进行多体位输液；床 板：采用优质冷轧钢管一次焊接成型，管材为 25X50X1.2mm，具有间距设计，便于透气，兼有防滑功能，整床承载力度高，造型美观，坚固耐用， 5、护栏：采用折叠侧伏式安全护栏，强化铝合金材质，每侧护栏立柱≥5 根，强度高不变形；护栏底座采用≥30×30mm* 1.2mm 碳钢方管通过固定座与床体固定，可拆卸，方便日后维修；护栏立柱上端采用铝合金型材连接，长度≥1250mm，护栏立起时离床面板高度≥300mm，折叠后低于床垫≥20mm，护栏立柱设有防夹手塑料胶垫；立柱基座采用≥3mm 厚钢板冲压成型，焊接强化处理；护栏底座设有立柱侧伏托架；采用加厚手握式开关，开关处防夹手设计。 6、表面涂饰：表面采用环保室内型环氧树脂静电粉末喷涂，床体经抛丸后送到喷粉室中进行内外静电喷粉，其厚度不小	张	30

		于 80mm，后经高温炉固化。全程经大型喷涂流水线一体化完成;表面光洁亮丽，具有环保、抑菌、防锈、耐腐蚀、绝缘性高、附着力强、耐摩擦等技术特点，颜色可根据院方要求定制。 7、床头柜规格：480mm×480mm×760mm（长×宽×高）。 8、床头柜结构：三层式结构，上部抽板，中间为抽屉，下部为带门密闭箱体， 9、床头柜优质 ABS 材料，易清洁。采用 ABS 全新纯正工程塑料材料，加厚板材注塑成形、结实、耐用，不变形、不变色、耐腐蚀、防潮防水，表面纹理细腻、平滑易清洁，特别适用于医院清洁、消毒的工作环境，功能齐全；柜身两侧带隐藏式毛巾架、方便实用。 10、床头柜内部结构： 抽屉上面为隐藏式拉板，板上有放筷子及水杯的凹位，患者用餐时，能够有效防止筷子及水杯移位和滑落。储物柜内中间隔板可调节高度，灵活运用，美观大方。 11、床垫尺寸：配合床板，长宽与床相配； 12、布料采用新型防水布，具有液体不渗透表层易擦拭特性，内部填充物为天然海南椰棕片（厚度≥40 mm）和 35#高弹海绵（厚度 40mm），总厚度为 80mm，椰棕片经高温灭菌和高压成型处理，属于无污染绿色环保产品，具有不变形、不生虫、有弹性，无毒无味、无公害的特点；海绵为高密度海绵既增加床垫的舒适度，防止床垫变形，起凹槽。适于四季使用。，床垫配有拉链,便于装卸、清洗		
7	洗胃机	1. 名称：洗胃机 2 设备参数： 1、流量：≥2L/min（口腔插管档）；≥1L/min（鼻腔插管档） 2、自控液量：冲液量：(250ml~350ml)/次；吸液量：(350ml~450ml)/次 3、正、负压力设定范围：47kPa~67kPa 4、电源：~220V 50Hz 5、输入功率：150VA 6、噪声：≤65dB(A) 7、毛重：12.5 kg 净重：10 kg 8、外包装尺寸：≥49.5cm × 43cm × 33.5cm	台	1

		9、外形尺寸：≥43cm × 36cm × 20.5cm		
8	经颅多普勒血流变分析仪	1. 名称：经颅多普勒血流变分析仪 2. 设备参数： 1、取样容积设定：0.8-21.6 mm。 2、接收增益调节（动态范围）：0-7 级可调。 3、发射功率调节范围：0-800%。 4、可调节滤波功能：滤波频率包括 50Hz-900Hz，共 13 级可调。（提供检测报告佐证） 5、标配有线小键盘操作，可自定义按键功能≥5 个。 6、深度：可支持单通道下：单深度/双深度切换。 7、常规参数：收缩期流速（Vs）、平均流速（Vm）、舒张期流速（Vd）、阻力指数（RI）、搏动指数（PI）、收缩期/舒张期速度比值（S/D）、心率（HR）、ACC（加速度）、T1（上升时间），T2（下降时间）SBI（频宽指数）STI（血管狭窄指数）、脑死亡指数（DFI）、屏气指数（BHI）、DELTA MEAN（DMean，平均血流偏差值）、DELTA DIASTOLE（DDiastole，舒张期血流偏差值）、DELTASYSTOLE（DSystole，收缩期血流偏差值）。 8、发泡实验流程可根据医师操作习惯自定义流程、等待时间、探头功率等。 9、手动增益+调色功能，优化图像噪点，快速获得理想频谱。 10、侧支循环检测功能。 11、栓子检测（发泡实验）功能。 12、支持高流速模式、脑死亡实验、屏气试验、小信号增强模式。 13、高深度时的功率补偿功能。 14、多参数趋势图功能，用于观测血流宏观变化情况。 15、去干扰功能。 16、彩超接口，可与彩超连接，接收彩超图像文件并把图片编辑在报告中。 17)、异常血流提醒功能 18、使用年限≥8 年 3. 其他：含税、含运费	台	1

9	血气分析仪	1. 名称：血气分析仪 2. 设备参数： 1、方法学：干式电化学法、交流阻抗法 2、进样方式：自动平行进样 3、测试时间：从吸样到显示结果≤60 秒 4、测试参数：PH、PO₂、PCO₂、Na⁺、K⁺、CL⁻、Ca⁺⁺、Hct、Lac、Glu，一张测试卡可同时检测十项实测参数 5、计算参数：cH⁺、HCO₃⁻act、HCO₃⁻std、BE(ecf)、BE(B)、BB(B)、ctCO₂、sO₂(est)、Ca⁺⁺(7.4)、AnGap 等, 实测和计算参数≥34 项 6、标本类型：可适用于动脉血、静脉血等≥6 种 7、定标方式：自动定标 8、试剂盒种类及存储条件：试剂盒种类≥20 种, 温度 2℃～30℃保存≥200 天或冷藏(2℃～8℃)保存≥300 天(提供注册证等证明文件加盖厂家公章) 9、检测耗材：耗材单人份设计，独立包装，即取即用 10、质量控制：提供原厂配套三级液体质控品 11、存储运输：试剂盒运输条件可达-10～37℃；试剂盒存储温度 2℃～30℃ 12、操作界面：≤7 英寸彩色触摸屏操作, 中英文语言自由切换，内置多媒体操作教程 13、用血量：仪器最低用血量为 80ul 14、设备：小巧便携，重量< 5Kg(含电池)，内置大容量充电电池，断电后仍可待机时间≥24h 或可连续测量样本数≥50 个，仪器内置二维条码扫描仪及热敏打印机 15、数据接口及管理：串口、网络接口、USB 口，有线、无线网络链接，可直接连接 LIS、HIS 系统，仪器可自动存储≥10000 个病人结果，可连接 POCT 数据管理系统。 16、检测参数的升级：院内联网升级软件，使用新的试剂盒即可完成，无需增加模块	台	1
---	-------	---	---	---

10	高频电刀	1. 名称：高频电刀 2. 设备参数： 1、仪器类型：1 类 CF 型，防除颤普通设备 2、工作频率：512KHZ，工作方式：间隙加载连续运行，暂载率 10S/30S 3、输出功率：标准模式 3.1、单极纯切：350W（500Ω）3.2、单极混一：250W（500Ω）3.3、单极混二：200W（500Ω）3.4、单极混三：120W（500Ω） 4、电源：单相交流 220V±22V，50HZ±1HZ，最大电流≤3.5A 5、外形尺寸：450mm×355mm×175mm 6、净重：主机 9.5kg，脚踏开关：2.3kg 7、使用条件：环境温度 5℃~40℃，湿度≤80% 8、纯切：小功率设定时，适合于精确无热损伤切割，如整形、切痂等。较大功率设定时（80W-180W），适用于泌尿外科、妇产科汽化电切手术 9、混切：切割的同时具有凝血作用，广泛用于普外科、胸科、腹腔、宫腔镜和泌尿外科等手术 10、该款高频电刀为单、双极 350W，因采用先进的功率密度反馈技术，使电刀在较低功率设定的情况下即能达到高效的切割、凝血效果。如在泌尿外科的汽化电切手术中只要设定 180W 左右的功率即可达到满意的汽化电切效果 11、除了用于脑外、骨科的标准双极凝模式外，专门为腔镜外科设计的独特的双极电切模式，可有效保证在腔镜外科手术中双极电切、电凝的高效、安全 12、除了用于普外的标准双极凝模式外，专门为腔镜外科设计柔和的单极凝血模式，可在薄壁组织的电凝中有效预防穿孔事故的发生 13、装有被全球临床应用证实安全的质量型中性极板，可有效预防极板烫伤事故的发生 14、该款电刀广泛适用于：普外、腹腔镜、宫腔镜、电切汽化镜等手术 15、双电刀笔控制，能同时进行 2 台手术	台	1
----	------	---	---	---

11	电脑	1. 名称：电脑 2. 设备参数： 1、CPU：核心≥ 10 核、基础主频$\geq 2.5\text{GHz}$、缓存$\geq 20\text{M}$； 2、主板：Intel B760 及以上，且原厂同品牌主板； 3、内存：$\geq 8\text{G}$ DDR5 内存，提供 2 个内存槽位； 4、显卡：集显 5、声卡：集成声卡，不低于 3 个音频接口； 6、硬盘：$\geq 512\text{G}$ M.2 NVMe SSD 硬盘，支持 SDD+HDD 双硬盘； 7、网卡：集成 10/100/1000M 以太网卡 8、扩展槽：≥ 1 个 PCI-E*16，≥ 1 个 PCI-E*1； 9、键盘、鼠标：原厂防水抗菌键盘、抗菌鼠标 10、接口：≥ 6 个 USB 接口，其中 USB 3.2 Gen1 接口不低于 2 个，VGA 接口 1 个，HDMI 接口 1 个，1 个 RJ45 网口； 11、电源：$\leq 260\text{W}$ 高效节能电源； 12、安全特性：USB 屏蔽技术，仅识别 USB 键盘、鼠标，无法识别 USB 读取设备，有效防止数据泄露； 13、显示器：23.8 英寸显示器，要求与主机同品牌； 14、机箱：$\geq 8.0\text{L}$ 机箱，可立可卧操作系统：预装正版 Windows 操作系统。	台	10
----	----	--	---	----

二标段:

序号	产品名称	参数	单位	数量
1	电动起立床	1. 外形尺寸: 2080mm×980mm×1185mm~2230mm; 2. 床面尺寸: 1960x600mm; 3. 桌面尺寸: 780 ×470mm; 4. 重量: 93Kg; 5. 安全工作载荷: 1700N; 6. 起立角度范围: -7° ~85° 任意可调; 7. 踝关节矫正板内/外翻角度: -28° ~28° ; 8. 踝关节矫正板上/下翻角度: -10° ~15° ; 9. 操作速度和时间: 从水平位置至最大起立位置运行时间≥30S; 10. 电动起立床升降速度: 10mm/s-30 mm/s; 11. 脚托板安全载荷≥1500N; 12. 扶手垂直安全载荷≥750N; 13. 床体起立至最大角度时, 脚托板位于水平位置时垂直地面距离≤300mm; 14. 电压: 220V±22V, 50Hz±1 Hz; 15. 功率: 400VA; 最大承重: 1700N。	台	1
2	拉筋板	1. 参考尺寸: 39.5×35×20.5cm 2. 材质: 碳素结构钢、EVA; 3. 不少于 5 个角度可调, 包括 0 度、20 度、35 度、45 度、50 度; 4. 最大承重不低于 100kg	套	1

3	上下肢主 被动运动 康复机	1. 具有上肢训练、下肢训练、上下肢自由、上下肢协同四种训练方式，根据患者情况选择最佳训练方式； 2. 采用上下肢协同运动疗法，通过健侧带动患侧（上肢带动下肢或下肢带动上肢）实现四肢联动功能，利于上下肢平衡功能的恢复； 3. 上肢训练工作臂 180° 旋转角度，搭配上肢与下肢互不干扰的自由训练模式，同时供 2 人使用； 4. 上肢训练工作臂可实现前后滑动，方便患者体位固定；上肢训练工作臂水平旋转最大调整角度为 180°；上肢训练工作臂水平前后滑动调节距离最大为 150mm； ★5. 训练模式：主动模式、被动模式、主被动模式、助力模式、放松模式、耐力模式、自定义模式七大模式；被动模式下，单上肢和单下肢转速 0~90rpm，上肢电机动力最大 15Nm；下肢电机动力最大 20Nm；主动模式下，上肢和下肢阻力设定范围 0~20Nm，分 20 档位设定； 6. 软件直接嵌入耐力、放松模式处方，操作便捷，高效训练； 7. 预置多款处方，用户也可自定义处方，通过 U 盘进行导入导出； 8. 具有肌力评估功能，分别对于上下肢评估，提供评定量表，直观显示上下肢肌力级别； 9. 训练模式中内置多款 2D 和 3D 治疗游戏，患者能够投入在不同的训练场景中，通过场景探索与漫游，增加生活化场景训练，减少治疗枯燥性，促进上下肢功能的恢复； 10. 具有实时反馈功能，训练期间实时显示：运动时间、运动阻力、运动速度、对称性、主被动及痉挛显示等；康复机定时设置范围 0min~120min；痉挛等级：低、中、高； 11. 10.1 寸电容屏及以上，训练界面大屏切换，增强视觉体验；显示屏水平旋转调整角度 320° 12. 上肢训练手柄：上肢直手柄、上肢拐臂手柄、上肢托架，可一键式更换，便捷高效； 13. 机身高度采用电动调节，机身高度可调节范围为 0~100mm，支撑梁的伸缩范围为 0~120mm；上肢训练工作臂可通过触摸屏和物理按键进行电动升降，操控便捷；	台	1
---	---------------------	--	---	---

		14. 具有脚踏快速锁定装置，按压锁定，一键释放，脚部固定更便捷； 15. 搭配脉搏血氧仪，具有血氧和心率显示及超限报警功能； 16. 患者管理系统：患者信息与治疗信息的录入与存储、修改、删除、导出等，涵盖训练时间、训练模式、训练速度、训练里程等内容； 17. 具有智能探测痉挛、缓慢反转的保护动作的功能，提供语音提示，痉挛探测可进行关闭或开启设置； 18. 具有按键控制的急停功能，提高安全性； 19. 设备提供转动方向的定时自动切换和手动切换措施； 20. 搭配一拖四情景互动软件，提供多人同时训练，激发训练积极性；		
4	四肢联动 康复训练 器	1. 上下肢型主被动康复训练器，双电机设计，可供患者进行上肢或下肢肢体运动功能训练。 2. 上肢训练工作臂可 180° 旋转，方便进行上肢或下肢训练； 3. 上肢训练器高度可调节：0~150mm 可调，满足不同身高患者选择最佳高度进行训练； 4. 小腿支架长度可调：根据患者的小腿长，选择最佳固定位置，有效防止膝关节外倾； 5. 显示屏：8 英寸液晶电容屏，旋转角度可自由调节及锁定，显示直观，操作简便； ★6. 不少于五种训练模式：包括主被动训练、助力训练、对称训练、等速训练、精细训练五种训练模式可供选择，主动模式与被动模式可智能切换，满足临床不同治疗需求； ★7. 具备肌张力显示、痉挛识别及缓解、痉挛缓解速率可调等功能，痉挛识别灵敏度 10 级可调； 8. 设备具有手动急停开关，触发后可停止设备所有电动产生的机械运动。 9. 训练时间可调：1~120min 可调，满足不同患者的训练时长的需求； 10. 速度调节范围：被动运动中，运动速度 5~60r/min 可调； 11. 阻力等级：主动模式与助力模式下，电机阻力 0~24 档可调；	台	1

		12. 训练方向转换：训练过程中，具备方向转换功能，满足不同方面的训练； 13. 训练结果分析：训练结束后，系统自动分析出总训练时间、训练里程、功率、能量消耗等数据； 14. 设备可导出患者训练数据。 15. 设备具有蓝牙连接功能，可通过蓝牙和心率传感器连接，训练过程中实时显示心率值		
5	智能砂磨板	1、提供包括上肢伸展训练、上肢整体肌力训练、上肢关节活动度训练在内的至少 3 种训练模式 2、提供不少于 9 种常用砂磨板训练轨迹，至少包括单方向、往返方向、多方向组合、直线、规则曲线等轨迹，且各种轨迹可以随意组合和设定训练次数 3、提供自定义曲线设置，可根据需求自行设定曲线轨迹 4、7 寸高灵敏度触摸屏 5、不少于 384 个光点阵列，间距小于 4cm 6、提供 4 种智能磨具，提供阻尼训练，增强患者肌力 7、提供声控引导训练模式，可以根据声音提示进行轨迹跟踪训练 8、气动弹簧角度调节装置，角度 0° 到 60° 可调 9、光点可显示颜色不少于 3 种且可以混合显示 10、训练过程中提供光电轨迹方向提示，指引患者按照特定方向训练 11、自动记录训练轨迹，训练结束后自动计算得分	套	1
6	吞咽神经肌肉低频电刺激仪	1、具有双路电疗输出通道，每通道可独立设置治疗参数，可同时满足 2 名患者治疗。 2、仪器最大输出电流有效值应不大于 80mA。 3、特制双向脉冲方波，脉冲频率范围 20Hz~100Hz。 4、采用微秒级脉宽，且脉宽在 100 μs~400 μs 范围可调。 5、具有脉冲上升/下降时间自定义功能，提供肌肉生理性收缩的适应阶段，避免电流突变，使治疗舒适安全。 6、脉冲的通断时间分别可调，可调节输出与放松时间占比，预防肌肉疲劳，满足不同程度吞咽功能障碍患者需求。 7、治疗结束后有声音提醒功能，治疗时间调节范围：1min ~	台	1

		99min。 ★8、具有手持电极，可进行移动式口腔内/外电刺激，且可更换多种电极头（包括但不限于棉签电极、单球电极、双球电极、板状电极等），用于进行口面部不同部位及治疗面积的电刺激。 10、电刺激手柄供治疗师操作，可按治疗需求控制电流输出的持续时间，通过手柄上的按键掌控刺激时间。 11、可适配 2 组固定式贴片电极，且具有电极放置图示，用于进行面颌部及颈部的经皮电刺激。		
7	脑循环电刺激仪	★1. 两通道头箍电刺激搭配四通道肢体神经肌肉电刺激； 2. 头箍式电极可调节，适用不同头围人群； 3. 液晶触摸屏+一键飞梭。 4. 头箍电刺激装置脉冲宽度 $400\mu\text{s} \pm 120\mu\text{s}$，脉冲周期 $18\text{ms} \sim 46\text{ms}$，频率 $21\text{Hz} \sim 56\text{Hz}$； 5. 头箍电刺激装置输出强度 $0\text{mA} \sim 30\text{mA}$ 可调； 6. 8 种内置肢体神经肌肉电刺激处方； 7. 肢体神经肌肉电刺激装置脉冲频率 $4000 \pm 400\text{Hz}$，调制频率在 $0.03 \sim 1.2\text{Hz}$ 范围内； 8. 肢体神经肌肉电刺激装置输出强度 $0\text{mA} \sim 100\text{mA}$ 可调； 9. 治疗时间 $1 \sim 99\text{min}$ 连续可调，步长 1min； 10. 开路报警功能，确保治疗安全。	台	1
8	低频神经肌肉电刺激仪	1. 八路电流输出可选，每路可连接二个电极片； 2. 5.7 英寸液晶触摸显示屏； 3. 脉冲宽度 $80 \sim 400\mu\text{s}$ 范围内可调，调节步长 $10\mu\text{s}$； 4. 频率 $1 \sim 180\text{Hz}$ 范围内连续可调，步长 1Hz； 5. 仪器的上升时间：$0\text{s} \sim 2\text{s}$，步长为 0.5s； 6. 仪器的维持时间：$0\text{s} \sim 20\text{s}$，步长为 1s； 7. 仪器的下降时间：$0\text{s} \sim 2\text{s}$，步长为 0.5s； 8. 仪器的断电时间：$2\text{s} \sim 50\text{s}$，步长为 1s； 9. 治疗时间 $1 \sim 99\text{min}$ 可调，步长 1min，默认 20min； 10. 最大输出电流：140mA (峰值电流)，步长 1mA； 11. 具有同步/异步输出功能； 12. 开路报警，过电保护确保治疗安全。	台	1

9	低频痉挛肌电刺激治疗仪	1. 四通道输出可选，每通道可连接 4 个电极片； 2. 5.7 英寸液晶触摸显示屏； 3. 8 种内置处方，也可自定义处方； 4. 脉冲宽度 100~500 μ s 范围内可调，调节步长 10 μ s； 5. 输出周期 1~2s 连续可调，步长 0.1s，精度 $\pm$ 10%； 6. 延迟时间 0.1~1.5s 连续可调，步长 0.1s，精度 $\pm$ 10%； 7. 治疗时间 1~99min 可调，步长 1min，，精度 $\pm$ 2%，默认 15min； 8. 输出强度：0~140mA（峰值电流范围），步长 1mA； 9. 开路报警，确保治疗安全。	台	1
10	磁振热治疗仪	1. 将交变磁场、生物磁振、温热三种物理因子相结合进行同步治疗，可渗透到皮下组织深处，达到消炎、消肿、镇痛的作用。 2. 具有包括但不限于消炎、消肿、镇痛三种治疗模式，适用于不同病情的精准治疗。 3. 软件含有内置处方，具有三种治疗模式共 13 种处方，可达到对不同部位不同病程的精准治疗。 4. 每种处方的治疗模式至少包括急性期、亚急性期、慢性期。 5. 独立双通道输出，双通道参数可独立调节，可同时治疗两个患者或部位。 6. 输入功率：300VA。 7. 具有至少三种治疗导子，颈肩型、标准型、肩膝型。 8. 治疗垫表面温度 40℃~58℃连续可调。 9. 具有无热模式，适用于炎症损伤急性期治疗。 10. 具有磁感应强度可调功能，调节范围 100~500Gs。 11. 具有单频率振动模式，振动频率在 30~60Hz 范围内连续可调；含有至少 4 种通断模式，通断比为连续、2:1/2:2/2:3。 12. 具有多频振动模式，振动频率在 30~60Hz 内循环扫引，可避免治疗耐受；单周期内振动时间 5s，有不少于 4 种的通断比可调节。 13. 治疗时间 1~99min 连续可调，步长为 1min，治疗结束时，声音提示。 14. 具备设备物联功能，能够有效提供设备管理数据。	台	1

11	空气压力波治疗仪	1. 电源电压：AC220V，频率 50Hz； 2. 输入功率：200VA； 3. 压强设置范围：3-32kPa 连续可调，调节步长 1kPa，允许误差±2kPa； 4. 时间设定：1-60min，调节步长 1min，允许误差±0.25%； 5. 输出控制方式：二路输出，可连接各部位气囊； 6. 显示方式：彩色 LCD； 7. 主机尺寸：360*270*175mm； 8. 主机质量：≤12kg； 9. 充气速度：7-25 秒/腔，调节步长 1 秒/腔； 10. 工作模式：10 种气室充气循环方式； 11. 显示内容：工作模式、剩余时间、设置压强、显示当前气囊内产生的治疗压强； 12. 压强显示单位：可选 kPa 与 mmHg 两种计量单位； 13. 具有连接管路防止接错的装置或标识； 14. 具有过压保护功能； 15. 安全防护：提供手动释压与急停开关两种措施； 16. 气囊：6 腔气囊，层叠设计，有效防止体液倒流； 17. 充气模式包括逐个循环充气、持续加压模式、单气囊充气模式、三气囊充气模式、从近心端到远心端充气、从远心端到近心端充气； 18. 噪声：≤65dB(A)； 19. 内置锂电池，在断电的情况下设备可以正常工作。	台	1
12	深层肌肉刺激仪（振动理疗仪）	1. 采用低压供电方式，保证使用过程中的安全性； 2. 最低频率：20Hz； 3. 最高频率：60Hz； 4. 每分钟最高振动次数：3600 次/min； 5. 振动频率：20-60Hz 之间可调，5 档，10Hz 步进调整，允许误差±2Hz； 6. 振动幅度：6mm，允许误差±1mm； 7. 3 种治疗头可选，根据临床需求结合部位及强度进行选择； 8. 调频控制器：ABS 亚克力材质，经久耐用；数码屏显示，操作便捷直观；	台	1

		9. 治疗时振动连续输出，治疗头可伸缩，可有效降低患者的疼痛感和肌肉紧张； 10. 治疗深度： 20-60mm，直击病灶； 11. 2. 5KG 大重量机身有利于振动刺激传导至人体皮下深层组织； 12. 内置超静音马达，免噪音干扰； 13. 规格（长×宽×高）： 22.6×5×14.6cm； 14. 材质：钛合金、不锈钢； 15. 操作模式：20-60Hz 连续振动模式； 16. 治疗头规格：35mm、25mm、20mm； 17. 电源输入电压：220 V±22V； 18. 内部电源电压：DC24V/12V； 19. 电源保险丝：放电单位每次为 4 A； 20. 辅助插座：100 - 240 VAC / 5 A； 21. 辅助设备消耗功率：最大为 200 VA； 22. 操作过程中的环境温度：10° C~40 ° C； 23. 储存和运输的环境温度：-10° C~+55° C； 24. 湿度：不超过 80%； 25. 按照 MDD 93/42/EEC 分类：II BF。		
13	立体动态 干扰电治 疗仪	1、工作频率：支持 2000Hz、3000Hz、4000Hz、5000Hz、6000Hz 五档频率调节。 2、输出电流：0-50mA 。 3、调制频率：0-150Hz。 4、差频频率：1-100Hz。 5、输出方式：分为二维和三维两种输出方式，且每种输出方式下均有多个模式可选。 6、调制方式：具有间歇和连续两种调制方式。连续调制采用正弦波调制，支持 0、25%、50%、75%、100%五种调幅度；间歇调制采用间歇方波调制，占空比为 50%，调幅度为 0%。 7、差频变化周期：具有自然节律和周期性差频变化两种变化形式。其中自然节律在 15s、20s、25s、30s 内随机变化，周期性差频变化的周期分为 15s、20s、25s、30s 四种。 8、动态节律：支持 0s、4s、5s、6s、7s、8s、9s、10s 八	台	1

		种动态节律可调。 9、负压吸引功能： 0-25kPa。 10、治疗时间：1-99 分钟。 11、治疗处方：设备具有 17 种固定处方和 1 种自定义处方。 12、噪声：不大于 60dB（A）。 13、连续工作时间：不少于 4 小时。 14、电极：具有医疗器械产品备案凭证。 15、重量：17kg。 16、产品使用期限：≥8 年。		
14	抽屉式阶梯	外形尺寸/cm：≥60×32×40 相邻台阶距离：10cm 阶梯踏板额定承载：135kg 用途：除可作为不同高度坐具外，也可当简易的训练阶梯用。	组	1
15	系列沙袋（绑式）	65.5×36×73cm，沙袋重量（kg）及个数： 2（1kg2 个）、3（1.5kg2 个）、4（2kg2 个）、5（2.5kg2 个）、6（3kg2 个）共 10 个。	个	1
16	股四头肌训练板	材质：搁腿板为泡沫海绵、外包优质 PU 革、支架木材；外形尺寸/cm：80×20×（7~31）；分 4 档，档间距：5cm；软垫高度调节范围/cm：7~31 膝关节运动受限者进行股四头肌主动运动训练。	个	1
17	OT 综合训练台	参考规格(cm)：180×98×97 参考质量：90.0kg 左右操作面板：（参考）47×33（长×宽）cm 后操作面板：（参考）97×33（长×宽）cm 操作面板调节范围：46cm~81cm 材质：板材为环保免漆多层板，厚度 18mm；脚轮品牌为“易得力”，尺寸为 4 寸； 组件：立式套圈、木棍插板、几何图形插板、弧形分指板、上肢协调功能器（手指）、上螺丝、上螺母、动物图形插板、模拟工具、卧式套圈共十件组成。	套	1

18	言语训练 卡片	规格：40×26×10 内含：呼吸放松训练一本，舌尖侧推运动一本，发声放松训练一本，共鸣放松训练一本，构音语音能力评估一本，训练手册一本，早教机一台。 用途：用于失语症患者恢复对言语的认知感知训练	套	1
19	基层医院 康复科管 理系统	1. 实现康复科信息化智能管理，可支持 PC 端、pad 端登录。 2. 系统满足多角色登录需求：医生端、治疗师端、护士端、管理者端，不同登陆者管理权限不同。 3. 支持 pad 端患者管理、治疗全景查看、患者排班、治疗医嘱、统计分析功能、下达治疗方案功能、治疗执行、消息中心。 4. 支持收费项目自定义医保规则，包括总限额、冲突项目等功能。 5. 可通过系统进行患者评估：内置 100 余份评定量表，覆盖了常用的格拉斯哥昏迷量表、简明精神状态检查（MMES）、日常生活活动能力评定（ADL 评定）、肌张力评估、Brunnstrom 运动功能评估表、肌力评估等评估量表。 6. 支持患者评估记录查询、评估报告打印、评估报告对比观察；评估量表配置管理。 7. 具有辅助康复文书编辑功能，配备文书常用词、常用范本，支持用户自定义常用词编辑功能，支持文书导出功能。 8. 康复文书编辑，支持入院初评、中评、末评，治疗记录有变更时导入功能，评估量表结果与条目可配置插入到文书中。 9. 支持对患者、医院设备进行排班，不同类型治疗排班可设置不同排班时长，实时加载排班参数，并支持大屏显示。 10. 治疗项目、治疗方案、治疗频次配置；支持治疗方案治疗时间段、治疗时长、缓冲时长配置；支持配置每个治疗师负责的治疗方案。 11. 患者全局浏览视图，门诊、住院患者管理，包括：患者详情、评估量表、康复文书、治疗方案、收费记录、治疗单。 12. 科室会议管理：支持早会、例会记录增删改查，按多条件筛选，提供会议统计看板与趋势分析。	套	1

		13. 下乡宣传管理：支持宣传记录增删改查，按时间、乡镇、类型筛选，提供覆盖与类型分布统计图表。 14. 学习记录管理：支持学习记录增删改查，按类型、主题筛选，提供学习时长、完成率统计与趋势分析。 15. 短视频推广管理：展示短视频播放、点赞、评论及咨询转化数据，支持按时间筛选，可查看单条视频推广详情。 16. 满足科室绩效考核要求，为工作量、奖金计算提供统计数据，包括：住院治疗明细、门诊治疗明细、工作量统计、月度汇总统计等。 17. 支持按年、按月、按日统计分析科室运营指标，指标包括：治疗量、治疗金额、在院患者数、离院患者数、新增患者数、未完成治疗数以及每个治疗师工作量统计。		
--	--	---	--	--

注：1、在公示中标结果之前，采购方有权对供应商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进行核验，如有提供虚假证明材料或在规定时间内无法响应，采购方有权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

2、本次招标技术参数需求中如涉及具体品牌、型号、固定规格（除定制）的仅作为参照，如有与某产品的参数描述相同，仅为采购货物质量、档次、水平参照，并非特指。供应商可以采用不低于相应参数（或相应性能材料）的其它产品进行投标，其实际性能和参数需相当于或高于招标参数要求，否则，将视为技术参数存在偏差，由此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

投 标 文 件

供应商：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投标人须编制带页码的目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致：（采购人）_____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交货期_____，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技术服务，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标段	
供应商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质量要求	
交货期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备 注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_____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标段）_____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四、分项报价表

(一)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2									
3									
4									
5									
...									
合 计									

注：该表格仅供参考，可根据需要自行扩展。

投标单位（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 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明细表

中 小 企 业 扶 持 政 策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数量	单价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合计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货物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3. 请供应商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材料相符。
4. 如产品较多时,供应商可自行增加表格。没有相关产品可不填此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_____ (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

供应商: 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日 期:

五、商务及技术偏差表

（一）商务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投标文件章节及条款号	偏差说明
1			
2			
3			
4			
5			
6			
...			

(二) 技术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招标文件偏差	偏差说明	备注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技术指标			
1						
2						
3						
4						
5						
6						
...						

注：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项目产品技术标准与要求，根据投报产品进行相应响应，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偏差情况填写“负偏差”或“正偏差”或“无偏差”。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六、投标货物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及技术支持资料

（内容及格式由供应商自拟）

七、技术部分

（内容及格式由供应商根据第三章评分办法自拟）

八、综合部分

（内容及格式由供应商根据第三章评分办法自拟）

九、资格审查资料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邮 箱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话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供应商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经营范围备注						

注：1. 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供应商资格要求”在本表后附**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需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附件：

信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做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_____（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该文件之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货物的名称品牌型号是_____。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名称（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十二、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20%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十三、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 标段 （项目编号：_____）投标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公开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四、其他材料

1、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相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人资格的；
- （三）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

2、采购代理服务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标段，采购编号：_____）招标采购中若获中标（成交），我们保证在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 _____

3、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政策解读网址：

<http://www.hngp.gov.cn/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

注：

1. 此项仅为告知，无须附到投标文件中。
2.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的合同账号需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
3.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请提醒采购人在合同备案时，将备案系统中供应商默认账号修改后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然后再提交合同备案。